

证券代码：837767

证券简称：争光股份
券

主办券商：国信证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沈建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4 人，出席 4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1、议案内容：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控股股东推荐，同意提名沈建华先生、汪选明先生、劳法勇先生、王焕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股东大会对上述 4 名董事候选人逐个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为：

（1）、沈建华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汪选明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劳法勇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王焕军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1、议案内容：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控股股东推荐，同意提名金浪先生、肖连生先生、冯凤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股东大会对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为：

(1)、金浪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肖连生先生：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冯凤琴女士：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1、议案内容：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控股股东推荐，同意提名张翼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确定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参照独立董事津贴制度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则，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提高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修改后的议事规则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提高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修改后的议事规则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实施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工作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工作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行为，降低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降低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

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建立健全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授权管理工作，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制度请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沈建华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汪选明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劳法勇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焕军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金浪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肖连生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冯凤琴	董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翼	监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